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AMSON PAPER HOLDINGS LIMITED

### 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僅就重組目的)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31)

- (1) 執行董事辭任；
- (2) 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財務總裁辭任；
- 及
- (3) 委任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財務總裁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二月六日起：

1. 李汝剛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本公司之財務總裁，以及本集團內所有其他職務，以投放更多時間於其個人領域上；
2. 周永源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辭任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內所有其他職務，以投放更多時間於其個人領域上；
3. 余毅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並擔任本公司財務總裁。

## **執行董事、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財務總裁辭任**

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二月六日起，李汝剛先生(「李先生」)已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16部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以及本公司之財務總裁及本集團內所有其他職務，以投放更多時間於其個人領域上。

李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董事會謹此對李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致謝。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周永源先生(「周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辭任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內所有其他職務，以投放更多時間於其個人領域上。

周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需敦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董事會謹此對周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致謝。

## **委任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財務總裁**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二月六日起，本公司副財務總裁余毅先生(「余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並擔任本公司財務總裁。

余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余先生，32歲，二零一零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會計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三年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余先生於財務、會計、公司秘書及合規範疇上擁有豐富工作經驗，並曾任職於一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多間香港上市公司。於加入本集團出任副財務總裁前，余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八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出任中港石油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32)之財務總監，並於二零一九年三月至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出任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38)之財務總監及授權代表。余先生目前出任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公司秘書，以及中國航天萬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85)的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

董事會對余先生履新表示歡迎。

承董事會命  
森信紙業集團有限公司  
(已委任臨時清盤人)  
(僅就重組目的)  
主席  
李誠仁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位執行董事，即李誠仁先生及岑綺蘭女士；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蔡偉康先生、劉偉樑先生及梁家進先生。

\* 僅供識別